

29 November 2000

Chinese

Original: English

国际刑事法院预备委员会

财务条例和细则工作组

2000年11月27日至12月8日

纽约

意大利就 PCNICC/2000/WGFIRR/L. 1 号文件
所载条例 3 提出的提案

条例 3.1

在“书记官长”之后，添加：

在院长的领导下、经过与检察官协商加以
